

# 高雄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0月14日  
發文字號：高市府都發規字第10434092501號  
附件：



主旨：公告公開展覽本市都市計畫「變更高速公路楠梓交流道附近  
特定區計畫（鳳山厝部分）（部分道路用地為農業區）案」  
計畫書、圖。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19條

公告事項：

- 一、公開展覽時間：民國104年10月14日起至104年11月16日止。
- 二、公開展覽地點：
  - （一）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
  - （二）本市大社區公所公告欄。
  - （三）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http://urban-web.kcg.gov.tw>→「都市計畫專區」→「都市計畫公告」→選擇「公告公開展覽」→搜尋及點選本計畫案名。
- 三、都市計畫說明會時間及地點：本市大社區公所2樓簡報室，民國104年11月6日（星期五）下午2時00分。
- 四、公告圖書：計畫圖（比例尺：1/3000）及計畫書各1份。
- 五、公開展覽期間內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意見，請以書面附略圖並載明姓名或名稱及地址向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提出，以作為各級都委會審議本案之參考。

市長 陳 菊